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将与关联方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供应链”）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不含税）。在上述预计总金额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关联双方或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内调剂使用。2025 年 1-10 月，公司与金信诺供应链累计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85,282.81 万元（不含税，未经审计）。

2、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将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诺”）、金泰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依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依虎”）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11,000.00 万元（不含税）。在上述预计总金额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关联双方或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内调剂使用。2025 年 1-10 月，公司与金泰诺、深圳依虎等关联方累计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971.99 万元（不含税，未经审计）。

3、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廖生兴先生、姚新征先生、易劭月女士已对《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关联董事黄昌华先生已对《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5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向关联方采购及销售原材料、材料、资产、服务等	金信诺供应链	采购原材料、资产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200,000.00	85,282.81
	金泰诺	采购及销售材料、资产、提供服务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6,000.00	0.00
	深圳依虎	采购及销售材料、资产、提供服务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693.77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及销售材料、资产、提供服务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0.00
	小计			206,000.00	85,976.58
向关联方租赁土地房产及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的相关服务等	金泰诺	房屋土地及建筑物租赁、物业服务、仓储服务、水电费等	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5,000.00	1,278.22
	小计			5,000.00	1,278.22

注：1、表中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预计发生的“向关联方采购及销售原材料、材料、资产、提供服务”是指：公司预计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间在 2026 年内可能发生的、除本公告中已披露有明确交易内容和交易对手方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难以预计且额度较小，公司与该等单一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同类关联交易金额均不超过公司 202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0.5%；

2、“2025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的数据。

(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10 月 实际发生金额	2025 年度 预计 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材料、资产等	金信诺供应链	采购原材料、资产等	85,282.81	200,000.00	6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093)
	金泰诺	采购材料、资产	0.00	2,500.00	0.00%	
	深圳依虎	采购材料、资产	693.77	5,000.00	0.52%	
	小计		85,976.58	207,500.00	64.52%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包括租入及租出）、仓储、物业服务等	金泰诺	租赁房屋（包括租入及租出）、仓储、物业服务等	1,278.22	2,000.00	43.86%	
	小计		1,278.22	2,000.00	43.86%	

注：1、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市场需求、公司业务运营整体规划进行预计的，目前尚未实施完毕，且由于项目进展、采购安排、市场及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等原因，部分业务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有所变化。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最终执行情况及全年实际发生金额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2、“2025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的数据；

3、表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4、2025 年 1-10 月，深圳依虎亦通过金信诺供应链向金信诺销售相关产品，除此之外不存在对外承接其他第三方业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道军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61 号赣州总部经济区办公大楼（东座）主楼 8 层 803 写字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MA38YM2R90

成立时间	2019 年 11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1 月 5 日至 2039 年 11 月 4 日
经营范围	通讯设备的（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研发和生产；电子元器件制造；供应链管理；国内一般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行国营贸易的货物除外）；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金信诺持有金信诺供应链 49%股权，赣州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金信诺供应链 51%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64,244.08	70,556.65
负债总额	42,139.69	48,117.87
净资产	22,104.39	22,438.77
项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9 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95,860.45	75,163.44
利润总额	497.04	445.84
净利润	372.78	334.39

3、关联关系说明

（1）公司现任董事姚新征先生在金信诺供应链任职董事，公司现任董事易劭月女士在金信诺供应链任职经理；

（2）持股公司 5%以上的股东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发展”）持有赣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4.37%股权，且赣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赣州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控制金信诺供应链 51%股权，因此，金信诺供应链为赣州发展间接控制的控股子公司。

金信诺供应链设立目的是通过建立专业化的供应链管理平台，承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采购业务，进一步优化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上下游供应链管理，提升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整体业务运营效率。金信诺供应链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代理采购服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金信诺供应链为公司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金信诺供应链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经公司核查，金信诺供应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黄敏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50 号金信诺 1 号厂房一单元 9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4GHF72
成立时间	2020-04-07
营业期限	2020-04-0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进出口业务；物业租赁；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房屋修缮工程、保养管理；园林绿化；清洁服务；物业修缮工程、房地产经纪。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网络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工器材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网络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保险兼业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黄昌华先生持有金泰诺 100%股权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32,178.13	32,543.36
负债总额	27,706.94	27,489.43
净资产	4,471.18	5,053.93
项目	2024 年度（未审计）	2025 年 1-9 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10,802.15	10,314.07
利润总额	748.19	582.69
净利润	748.19	582.69

(3)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一揽子交易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该次一揽子交易中，公司将持有金泰诺的 100%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昌华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金泰诺为公司关联方。

(4) 履约能力分析

金泰诺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经公司核查，金泰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 深圳市依虎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依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婷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50 号金信诺 1 号厂房 9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X98K0Y
成立时间	2023-05-31
营业期限	2023-05-31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模具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信设备制造；光缆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高速精密重载轴承销售；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光纤制造；光纤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光缆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信设备销售；5G 通信技术服务；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电线、电缆制造；室内环境检测；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金泰诺持有深圳依虎 100%股权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00.81	1,390.42
负债总额	110.22	1,334.11

净资产	90.59	56.31
项目	2024 年度（未审计）	2025 年 1-9 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111.98	2,297.72
利润总额	-0.41	-34.28
净利润	-0.41	-34.28

（3）关联关系说明

深圳依虎为金泰诺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昌华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为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深圳依虎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经公司核查，深圳依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行业惯例及商业合理性，与关联方公平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关联交易发生超出预计范围的，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3 日，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符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交易行为合法合规，为公司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对手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市场需求、公司业务运营整体规划进行预计的，目前尚未实施完毕，且由于项目进展、采购安排、市场及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等原因，部分业务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有所变化，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廖生兴先生、姚新征先生、易劭月女士已对《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关联董事黄昌华先生已对《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6 年度与金信诺供应链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 2026 年度与金泰诺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金信诺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3、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